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0 年 3 月 20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含独立董事 3 人），7 名董事均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安靖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同意公司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一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有关的事宜，待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协议具体内容。

独立董事杨汉明先生、曹亮先生和刘晓勇先生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